

厦门市物业管理协会文件

厦物协【2020】041号

厦门市物业管理协会

关于签署《厦门市物业管理协会会员企业经营信用承诺书》的通知

各会员企业：

为加强企业信用体系建设，建立健全行业自治、企业自律制度，厦门市物业管理协会在上级政府主管部门的指导下，起草制定了《厦门市物业管理协会会员企业经营信用承诺书》（详见附件），经2020年10月27日五届四次常务理事会审议通过，现予发布，请认真阅读，郑重签章，并按照承诺书的承诺开展企业经营活动。

请各会员企业主动公开已签署的《厦门市物业管理协会会员企业经营信用承诺书》，自觉接受社会各界和新闻舆论的监督，并将盖章原件扫描后发至协会邮箱：wwwxmw@126.com。

联系人：李元欣，联系电话：2219680, 2235709。

附件：厦门市物业管理协会会员企业经营信用承诺书

厦门市物业管理协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八日

厦门市物业管理协会存档

2020年10月28日印发

附件:

厦门市物业管理协会会员企业经营信用承诺书

根据《国务院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33号)、《厦门市守信联合激励与失信联合惩戒暂行办法》(厦委办〔2017〕46号)的精神和要求,为充分发挥商会、行业协会的引领带动作用,落实加强创新社会治理要求,推动社会组织参与市场监管,建立健全以信用体系建设为核心的行业自治、企业自律制度,全面推进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厦门市物业管理协会诚邀本会企业签订经营信用承诺书,营造诚实守信的经营氛围,维护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秩序,制定本承诺书,以期共同遵守。

一、承诺主体

本信用承诺制度的主体是厦门工商注册的本协会会员企业。

公司名称: _____

公司类型: _____ (中小企业/个体工商户)

二、承诺内容

本公司向社会各界公开承诺做好如下事项:

1、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合法经营,保证经营合法、安全、有效的产品或服务,守合同、重信用,绝不谋取非法利益。

2、坚持科学发展,坚持以人为本,严格执行劳动法规,维护员工合法权益,提高安全生产及服务水平,努力建设和谐诚信企业。大力推进节能减排,切实保护生态环境。

3、自觉接受社会、群众、新闻舆论的监督检查。

4、积极参与厦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自觉遵守企业信用管理规

章制度，共同树立信用自律的道德观念和行业风尚，积极维护行业在社会活动中诚实守信的整体印象，努力形成诚信行业示范模范效应。

5、依法经营、照章纳税。企业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依法取得主体资格和经营资格后，依法开展经营活动，照章纳税，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反对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公平有序的市场秩序。

6、牢固树立“质量第一”的思想，不断增强质量意识和社会责任意识，保证和提高服务质量，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满足人民群众对服务水平的期待和需求，增强人民群众的消费信心。

7、遵守国家及省、市物业服务行业有关规定，加强行业自律、规范物业服务行业经营行为，提升物业服务品质。

8、在申办行政许可证、营业执照时，如实提供相关材料，承诺依法合规地落实相关申办要件。提交行政审批、注册登记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9、在申报政府、行业相关资质、评优评先时，如实填报相关报表，如实提供相关材料，不弄虚作假。

10、严格遵守企业年度报告制度，于每年的7月31日前、次年1月31日前及时向厦门市物业管理信息系统报送企业半年报及年终报告。

承诺企业（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签章）：

年 月 日